云南大学附属医院2025年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招收简章

一、医院简介

始建于1928年，作为云南省具有近百年建院史的老牌医院，云南省唯一一所211大学的唯一附属医院，现已成为一所集医疗、教学、科研、预防、保健、康复、急救救援和涉外医疗服务为一体的现代化三级甲等综合医院。

秀拥翠湖，传承医脉。医院原名万国红十字会昆明分会医院；1938年抗战期间作为南迁来昆的上海同济大学医学部教学医院；1980年更名为云南省红十字会医院；1996年更名为云南省第二人民医院（云南省红十字会医院）；2017年3月28日医院加挂云南省眼科医院牌子；2020年8月28日划归云南大学，成为云南大学附属医院。97年的历史积淀，老而弥坚，医院充分发挥特色优势，守护人民群众健康，人文底蕴深厚、医患关系和谐、品牌弥足珍贵，“看眼科到红会”、“要康复找红会”、“需体检到红会”等一系列品牌学科的影响力已在云岭老百姓心中留下了极其深刻的印象和极好

的口碑。2020年，医院被评为昆明市民“最满意医保定点服务机构”。

医院综合实力雄厚，在2018、2019、2020年连续三年全国三级公立医院综合绩效考核获A+级。为全国首批急性中毒救治中心建设示范基地、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国家级眼耳鼻喉疾病临床医学研究中心（云南省分中心）、国家妇产疾病临床医学研究中心（云南省分中心）、国家感染性疾病临床医学研究中心网络单位、全国健康管理示范基地、全国心脏康复和慢病预防标准化建设基地、科技部数字诊疗重点专项—创建超声系统评价与培训示范基地、面向南亚东南亚医疗技术实训基地 、“中国红十字（云南）医疗救援队”依托医院；作为云南省眼健康领域的先行者，为国家眼科临床研究中心干眼与眼表疾病分中心、云南省眼部疾病临床医学研究中心、接触镜安全治疗项目国家级示范中心、国家药物临床试验机构（眼科学）。医院是云南省干部体检中心、云南省腹部外科中心、云南省消化超声内镜中心、云南省血管外科中心、云南省创伤救治中心、云南省远程医疗会诊中心、云南省中毒临床救治基地、云南省中西医结合第二临床研究基地。

医院专家荟萃。医院享受国务院、省政府特殊津贴者和省级突出贡献专家9名。入选首批“国家优秀青年医师” 1人，为云南省唯一入选青年医师。云南省中青年学术和技术

带头人12人，后备人才6人、云南省医学领军人才（高端人才）8人、云南省医学学科带头人10人、云南省医学后备人才19人、“医疗卫生人才”30人、“兴滇英才支持计划”青年人才8人。国家卫健委医疗质量管理研究所智库专家1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国家级专家1人。现有教医护职工2550人（其中：博士113人、硕士512人；管理人员131人、专技人员2314人、工勤人员61人、高级职称371人、中（初）级职称1962人、医师1018人、护士1136人）。

荣誉之光闪耀。医院获得“全国医药卫生系统先进集体”、“全国医保医疗保险服务规范先进单位”；“全国优质护理服务表现突出病房”、“全国优化优质护理示范医院”、“云南省‘十一五’期间卫生应急工作先进集体”、“云南省干部保健工作先进集体”、“昆明市文明单位”、“云南省先进基层党组织” 、“云南省脱贫攻坚先进集体”、“全国健康科普工作先进单位”等称号。有多名专业技术人员获“中国医师奖”、“全国先进工作者”、“全国卫生系统抗击非典先进个人”、“全国卫生健康系统抗疫先进个人”、“全国三八红旗手”、“云岭名医”等荣誉称号。

仁心良术，医教结合。医院持续推进学科专科建设，开创传承与发展并重的良好局面。拥有一批在全国、全省行业内具有较高学术影响力的重点学科/专科，其中国家级临床重点专科已建成2个（普通外科、康复医学科），被列为国家

级临床重点专科建设项目2个（眼科、急诊科）；国家中西医协同“旗舰”科室2个(呼吸与危重症医学科、内分泌科)；神经内科、神经外科、口腔颌面外科等10个科室获批省级临床重点专科建设项目；2个云南省医疗质量控制中心（云南省眼科疾病诊疗质量控制中心、云南省健康体检质量控制中心）；云南省专家工作站9个，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省级1个。教泽绵长，医院是国家级住院医师培训基地、国家全科医师临床培训基地、国家卫生部内镜专业技术消化科培训基地、冠心病介入诊疗技术培训基地、国家级普通外科专科医师培训基地等国家级人才培养基地落户医院。还是中华护理学会康复专科和呼吸专科护士京外临床教学点。设有22个教研室、26个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专业基地、1个专业培训基地，每年承担8900多学时课堂教学任务，现有博士生导师14名、硕士生导师120名。作为编委参编国家级规划教材3部。获云南省教学成果二等奖2项。

科技赋能，医无止境。医院注重各级临床和基础科研平台建设，拥有多个省级重点实验室和研究中心，搭建了多个科研创新团队。近年来医院承担了国家科技重大专项子课题3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30项，省级科研项目185项。先后获云南省科技进步一等奖2项,云南省科技进步二等奖5项，云南省自然科学二等奖2项，云南省科技进步三等奖11项，云南省自然科学三等奖7项。现有2个云南省重点实验室(云

南省眼科疾病防治研究重点实验室，云南省急诊急救与应急医学重点实验室（筹））；云南省国际联合创新平台—云南省肥胖与代谢外科中马国际联合实验室；云南省高校超声分子影像医学工程研究中心；云南省高校间充质干细胞治疗脓毒症科技创新团队；2个云南省教育厅重点实验室（呼吸疾病研究重点实验室、幽门螺旋杆菌耐药与精准治疗及微生态生物学重点实验室）。6个云南省科技创新团队（云南省病毒性肝炎及相关肝病研究创新团队、云南省白内障与眼底疾病防治创新团队、云南省糖尿病血管病变预防及诊疗创新团队、云南省心血管超声创新团队、云南省呼吸与肺循环疾病创新团队、云南省遗传性视网膜神经退行性病变研究创新团队）。设有中国科学院昆明动物研究所—云南省第二人民医院医学联合实验室。5个云南省卫生健康委内设研究机构(云南省眼科研究所、云南省病毒性肝炎研究中心、云南省牙病防治研究中心、云南省神经康复研究中心、云南省腹部微创外科研究中心）。

医院积极投身援外医疗事业。派出4批34人次作为中国政府援非医疗队赴乌干达完成医疗援助任务。医院4名同志参加了中国政府医疗防疫队赴尼泊尔开展防疫工作，受到云南省人民政府通报表扬。先后7批次派出医疗队赴缅甸、老挝开展“光明行”活动，医疗队在中央电视台“寻找最美医生”大型公益活动中获“最佳防盲医疗队”荣誉称号及特

别关注奖。

面向未来，医院将继续秉承“人道、博爱、奉献”的红十字精神和医院传统，以“关爱生命，患者至上”为医院的宗旨和核心价值追求，定位于“服务优质、特色鲜明、专长突出、综合全面”办院模式和服务功能，坚定不移走高质量发展之路，以百年老院文化自信建设为己任，为建设省内领先、区域一流、国内先进、辐射南亚东南亚高水平大学附属医院而不懈奋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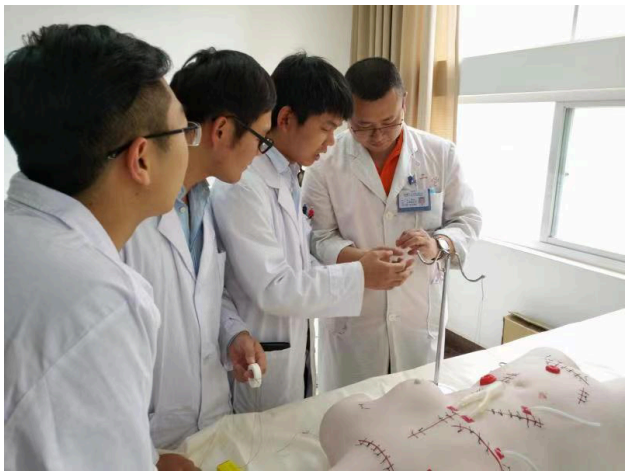

技能培训剪影

教学活动剪影

二、培训基地及专业基地简介

医院于2014年11月成为第一批云南省国家级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现有全科、儿科、妇产科、麻醉科、急诊科、重症医学科、临床病理科、内科、神经内科、康复医学科、外科、骨科、外科-神经外科方向、外科-胸心外科方向、外科-泌尿外科方向、眼科、耳鼻咽喉科、检验科、放射科、超声医学科、口腔全科、口腔颌面外科、口腔修复科、口腔正畸科、皮肤科、核医学科共26个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专业基地，其中全科基地为国家级重点基地。另有2个基层实践基地（金马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吴井社区卫生服务中心）。2018年普通外科基地成为国家专科医师培训基地。为确保培训质量，医院购入住院医师管理系统对学员开展考勤、教学、考核的全流程管理。图书馆图书种类齐全，免费为住培学员的借阅、检索等提供服务。临床技能培训中心模型模具齐全，充分满足各专业基地住培学员的临床技能培

训；师资力量雄厚，职称梯队结构合理；医院指定专人负责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的各项工作，支持并鼓励学员在培训期间报名参加同等学历研究生的学习。

三、招生计划

2025年度医院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招生专业共26个，国家计划内招收名额为90人，根据首批招录情况，可进行补录。全科、儿科、精神科、妇产科、麻醉科、急诊科、临床病理科、重症医学科为紧缺专业，招收名额将根据实际情况予以倾斜。

序号	专业名称	专业代码	序号	专业名称	专业代码
1	内科	0100	14	眼科	1700
2	儿科	0200	15	耳鼻咽喉科	1800
3	急诊科	0300	16	麻醉科	1900
4	皮肤科	0400	17	临床病理科	2000
5	神经内科	0600	18	检验医学科	2100
6	全科	0700	19	放射科	2200
7	康复医学科	0800	20	超声医学科	2300
8	外科	0900	21	核医学科	2400
9	外科(神经外科方向)	1000	22	口腔全科	2800
10	外科(胸心外科方向)	1100	23	口腔颌面外科	3000
11	外科(泌尿外科方向)	1200	24	口腔修复科	3100
12	骨科	1400	25	口腔正畸科	3200
13	妇产科	1600	26	重症医学科	3700

四、招录安排

（一）培训目标

按照国家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标准和要求开展系统培训，学员结业时具备良好的职业道德、扎实的医学理论知识和临床技能，能独立、规范地承担本专业常见多发疾病的诊疗。考核合格者取得国家统一制式的《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

（二）培训方式

执行国家卫健委和云南省卫健委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相关文件和制度，分专业在临床学科进行以临床实践和岗位胜任能力的轮转培训。

（三）培训时间

根据国家和云南省《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管理办法（试行）》住培年限执行：

1.本科和专业学位硕士毕业生培训3年。

2.已具有医学类相应专业学位研究生学历的人员和已从事临床医疗工作的医师参加培训，经基地开展临床能力测评后，可按照“缺什么补什么”的原则在培训基地接受不少于2年的培训。

（四）招收对象

符合临床、口腔类别医师资格考试报考条件规定专业范围的应、往届本科及以上学历医学毕业生，或已取得《执业医师资格证书》需要接受培训的人员。以应届本科毕业生为重点，向来自县及县以下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委派培训对象倾

斜。

1.社会学员：指没有与任何单位签订人事或劳动合同的医学毕业生。培训期间，我院与社会学员根据培训年限签订培训协议，培训结束后自主择业。

2.单位委培学员：指送培单位在编职工或与单位签订正式聘用合同的职工。培训期间，我院与送培单位、培训学员签订三方委托培训协议，培训结业后回送培单位工作。

3.学位衔接学员：昆明医科大学、大理大学招收的2025级临床医学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已完成招生)。

4.订单定向学员：2025届履约的订单定向免费医学毕业生，由省毕业后医学教育委员会办公室统筹安排到各基地。

5.本单位学员：已通过我院校园招聘，进入面试且合格的拟聘用人员。

（五）报名条件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包括港澳台），享有公民的政治权利，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及修养，热爱医学事业，思想品德好，遵纪守法，身体健康，自愿申请参加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具体为：

1.应、往届毕业生

（1）学历要求：高等医学院校全日制五年医学专业本科及以上学历（具有医学学士学位及以上）。报道时未取得毕业证和学位证者，将取消录取资格。

（2）专业要求：临床医学专业毕业生应报考除口腔类别以外的其余专业；妇产专业、儿科专业、医学检验专业、麻醉学专业、医学影像专业、口腔医学专业毕业生应报考对应专业。报考学员需确定所学专业能报考国家执业医师资格考试。

（3）其他要求：具有正常履行培训岗位职责的身体条件。毕业1年及以上者，具有执业医师资格证者优先录取。获得外语水平证明者优先录取。

2.单位委培生

除符合应届、往届毕业生报名条件外，必须出具单位同意送培的证明。2025年应届订单定向免费医学毕业生不需要提供单位同意证明，未获得学历证书者，不得参加相应培训。

（六）报名时间

1.普通学员：2025年6月25日10:00至2025年7月20日22:00。我院根据首批招录情况，可能进行补录。补录的报名时间在云南健康人才网另行公告。

2.2025年应届订单定向免费医学毕业生:2025年6月25日10:00至2025年7月20日22:00（请注意查看现场确认、专业笔试时间，避免耽误考试）。

（七）报名程序

采取网上报名和现场确认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报名学员应对提供报名资料的真实性和完备性并承担全部责任。新招

收培训学员需按录取通知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到医院报到，否则视为自动放弃录取。

1.网上报名

报名者登陆“云南卫生健康人才网”（网址：http://www.ynwsjkrc.cn）在规定报名时间内进行网上报名。具体按该平台发布的操作手册要求进行操作，请务必按上述招生对象准确描述填写人员身份类别。

2.现场确认

填报第一志愿为“云南大学附属医院”培训基地的报名学员，请携带以下相关材料及原件，于2025年7月22日上午9:30—11:00、下午15:00—16:30，到云南大学附属医院住培管理科（昆明市青年路176号樱花丽景3楼）进行现场资格审查和确认，未进行现场确认者视为自动放弃录取：

（1）《云南省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报名表》（网报后打印，以下均简称“报名表”）一式一份，完成审批手续后由培训基地留存。

（2）本人身份证、学历、学位证书（从大学学历到最高学历的全部学历、学位证书）、外语水平证书（有则提供）原件及复印件各一份，原件审核后返还本人。

（3）如已取得执业医师资格证书的，需携带原件及复印件一份，原件审核后返还本人。

（4）单位委培学员除按上述要求提交相关材料外，还

需提交由送培单位出具的委托培养函一份（原件）。

说明：上述全部材料需审验原件。请按1份报名表、1份身份证复印件、1份学历学位证复印件（含外语水平证书、申请减免的学员需提交临床轮转记录手册完整复印件）、一份医师资格证书复印件（A4纸复印）的顺序进行整理，在左侧上、下1/4处进行装订。

3.注意事项

（1）报名者应如实、逐项填写网报信息，凡不按要求报名、网报信息误填、错填或填报虚假信息而造成不能考试或录取的，后果由报名者承担。在网络报名截止日期前，报名者可自行修改网报信息。请报名者提供准确的联系电话，以便及时联系。

（2）普通学员报名者每位住培报名者最多可填报同一培训基地的3个专业志愿；2025年应届订单定向免费医学毕业生、专硕研究生按指定专业及基地参加培训。

（3）普通学员报名者选择“服从调剂”时，需表明服从调剂所报考培训基地的其他培训专业。

（4）报名者在管理平台上填写完报名表，点击提交后，请登录报名状态栏查看，如显示已报名，则报名成功。

（5）报名者需随时关注云南卫生健康人才网管理平台中的报名状态栏，查看报名资格审核是否通过以及相关状态。

（6）其他注意事项请仔细查看并及时关注云南卫生健康人才网以及医院网站上的文件及通知。

（八）录取程序

招录考核形式为专业笔试，重点考察学员的综合专业能力，按照“公开公平、择优录取、双向选择”原则录取培训学员。

1.专业笔试：于2025年7月23日9:00-11:00进行，临床医学专业考试内容为临床综合理论。以内、外、妇产、儿科基础为主，全面兼顾各专业。口腔专业考试内容为口腔医学综合理论。

2.录取：根据考生专业笔试成绩，择优录取。已通过我院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的学员直接录取。

3.调剂：在招收计划剩余名额内与未被录取且服从调剂的报名人员，经充分沟通后开展调剂，优先满足紧缺专业。

4.体检：被录取学员应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入职体检，体检合格后由医院公布录取名单。

5.根据国家和省卫健委相关文件规定，请报考者务必充分知晓以下重要事项：

（1）根据《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招收实施办法（试行）》（国卫办科教发〔2015〕49号）规定，对在培训招收工作中弄虚作假的培训申请人，取消其本次报名、录取资格；对录取后不按要求报到或报到后退出、终止培训者（含在培学员

参加全日制研究生学历教育录取并就读），自终止培训起3年内不得报名参加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届时须除如数退还已享受的相关费用（包括培训费、住宿费和生活补助费），还需按以上已享受费用的50%作为违约金一并缴入省级国库。

（2）报考人员应确认其无退出或终止培训等记录和所报志愿，并随时关注医院发布的消息和公告，服从培训基地招录工作安排。招录过程中无故缺席相关审核、考试、报到等环节者，视为个人原因主动放弃，并承担相关责任后果。

五、培训管理和质量保障

（一）录取后将对考生报考资格进行审核，如有弄虚作假、隐瞒报考，省卫健委将取消其录取资格并纳入诚信黑名单。

（二）为保证培训质量，医院将严格按照国家颁布的《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内容与标准（2022版）》要求制定轮转计划，并要求住培学员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规定内容的培训。

（三）医院将严格按照国家颁布的《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内容与标准（2022版）》制定分层递进的培训计划。为每名学员对接副高级以上职称的责任导师开展有针对性的全周期指导，确保每位住院医师享受优良的师资资源。

（四）医院每年均积极开展评优树先活动，对优秀的指导医师、住院医师予以奖励，提高指导医师教学工作及学习

积极性。

（五）近三年医院住培结业首考通过率均在97%以上，2025年结业首考通过率为97.5%。

六、培训期间薪酬待遇

按照国家卫健委、云南省卫健委、医院相关文件要求开展统一培训，提供相关待遇管理。严格按照中央财政和省级财政住培专项资金相关文件标准，按时、足额、考核发放学员补助。

（一）政府补助：对社会学员发放国家级补助资金1800元/月/人，省级补助资金833.33元/月/人。

（二）住宿补助：社会学员和单位委培学员医院按500元/人/月的标准发放住宿补助。

（三）生活补助：根据培训年限，对社会学员每月予以发放生活补助（第一年1000元/月/人，第二年1300元/月/人，第三年1600元/月/人）。对单位委培学员给予补助300元/月/人。

（四）加班补助：对积极协助导师开展临床工作的社会学员和单位委培学员，医院将根据出勤、工作情况发放补助300元/人/月。

（五）科室绩效：对要求开展培训的社会学员和单位委培学员，将根据所在科室绩效给予一定的奖励性补助至正常培训期结束。

（六）五险一金：医院为社会学员全额购买五险一金。

（七）紧缺专业补助：对在培的紧缺专业（全科、儿科、妇产科、麻醉科、急诊科、临床病理科、重症医学科）住培学员医院给予紧缺专业补助500元/人/月。

（八）其他补助：

1.对我院首次报名参加执业医师资格考试并按照住培科统一安排和要求参加执业医师资格理论模拟考试、且模拟考试成绩≥360分的学员，按照100元/次的标准核发奖励。

2.对首次报名参加执业医师资格考试且通过考试取得执业医师资格证的住培学员，一次性奖励500元/人。

3.取得执业医师资格证且注册在我院的住培学员，自注册之日起，医院给予执医补助200元/月/人。

4.医院每年对优秀住培学员给予表彰与奖励，评为优秀学员者给予一次性奖励1000元。

（九）通过住培结业考核的培训学员，省卫健委颁发统一制式的《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并报国家卫健委和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备案。

（十）根据《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云南省加快医学教育创新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医院认真贯彻落实国家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两个同等对待”政策。面向社会招收的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培训对象培训合格当年在医疗卫生机构就业的，在招聘、派遣、落户等方面，按当年

应届毕业生同等对待。对经住培合格的本科学历临床医师，在人员招聘、职称晋升、岗位聘用、薪酬待遇等方面，与临床医学、中医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同等对待。

如遇国家或我省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相关政策调整，住培学员及送培单位应服从新法规或新政策。

七、联系方式

云南大学附属医院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管理科

联系人：张老师、王老师

联系电话：0871-65156650 转 2833

联系地址：昆明市五华区青年路 176 号樱花丽景三楼云南大学附属医院住院医师规范化管理科

邮政编码：650021

云南大学附属医院

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

2025 年 6 月 20 日